

# 认领42份责任书，一半多是“甩锅”

《半月谈》

目前，乡镇政府权小责大，甚至有责无权已成为基层干部的共识。一些上级部门把不该乡镇承担的工作通过签订《目标责任书》、发放《任务告知书》以及下文件、发通报等方式，以属地管理为名安排到乡镇。

这些工作具体有哪些？它们是怎么被甩下来的？记者采访了一位在乡镇工作了12年的镇党委书记王辉（化名），他用一个个典型的事例，讲述了这些被甩下来的“锅”，以及乡镇在“背锅”时的各种滋味。

## 防疫防火防滥采，啥事都能往下甩

王辉告诉记者，从2018年1月至2019年7月，其所在的乡镇共认领各类《责任书》《任务告知书》42份，其中属于乡镇职责范围内的有20项，主要包括党务工作、脱贫攻坚、乡镇规划、用地审批、禁毒宣传、综治维稳、民生保障、基层政权建设、农村经济管理服务等。“剩余22项任务，都是各单位和部门‘下放’的任务。”

王辉进一步梳理后发现，他所在的乡镇日常约承担60项工作，其中36项是本职工作，其余24项都是上级或各部局以“属地管理”的名义甩到基层的工作，主要集中在各类执法事项上。

2019年上半年，多地暴发非洲猪瘟疫情，县里要求各个乡镇加强非洲猪瘟道路运输管控工作。“乡镇一没职能、二没监测设备、三没专业人员。”王辉说，“任务既然分下来，我们只能找几位村民，戴上红袖标，把持在各个路口。遇到运输生猪的货车，根本没法鉴别，只能一律劝返，从哪里来回哪里去。”

淘汰黄标车，属于交警部门和环保部门的工作职责，但上级部门为了完成此工作，就把任务分解到各乡镇。而乡镇没有扣车权，只好分解到各位工作人员头上，挨家挨户去做工作，劝说当事人去回收公司和车管所报废车辆。

私挖滥采的打击整治，是国土局的职

责范围。但在现实生活中，国土局只负责出具一纸《处罚决定书》，具体执行取缔则是乡镇政府。但问题是，乡镇经费主要靠县财政拨款，拨款并不包括执法成本支出，何况乡镇党委政府并没有执法权。

护林防火工作同样如此。去年秋季，一位村民进山祭祖引发火情，过火面积13亩。此人被派出所拘留10天，被乡镇政府罚款1000元。但是罚款处罚应由公安部门的消防机构执行，县里消防队没功夫过来罚款，乡镇会计没法入账，罚款也不能继续留在乡镇政府。等10天拘留期满后，乡镇政府把罚款退还给那位村民。此事在当地一度成为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损害了基层党委政府的形象和公信力。

## 乡镇无权无人无财力，真的接不住

对于非洲猪瘟道路运输管控工作，王辉认为，乡镇人员、村干部根本没有权力上路拦截货运车辆。疫情运输管控，属于交通局、畜牧局、防疫站等单位，乡镇可以配合工作，但在实际工作中，看不到这些部门的人影，乡镇干部成了主力，出了问题还要问责乡镇。

打击整治私挖滥采，国土局同样把取缔行动的执法成本甩到乡镇。乡镇在执行时，需雇用铲车、卡车、挖掘机等器械，雇用专业人员协助以及炸矿所需的炸药，这些费用都要乡镇政府自己想办法开支。

王辉只好厚着脸皮去向辖区有铲车的

企业或个人借。“说是借用，实际上就是白用。每借一次都是‘人情债’。”次数多了，他再也不好意思张嘴。但是，已形成这种惯例，各个乡镇都这么干，取缔成绩要进行全县排名，一旦排在倒数几位，会被认为能力不行、没本事。于是乎，即便不堪重负，也要继续承担一些本不该承担的职责，以及由此产生的负担。

两条高速穿境而过，当年在优先保障高速重点工程建设的同时，也遗留了民房震裂、水渠修复、排水淹田等100多条群众诉求问题。当年的“高速协调组”作为临时机构，早已解散。乡镇党委书记带着群众意见，多次前往位于市里的高速公司寻求解决，但位卑言轻，无人搭理。

返回县里，请求县领导出面协调。副县长现场办公，得出的结论是事实不清、职责不清，请乡镇政府调查清楚后再说。这就意味着把皮球踢给了乡镇。

“复杂的、难办的事，县里就推到乡镇。”王辉说。现场办公会上，群众满怀期望而来，见此情景纷纷冷嘲热讽。乡镇党委书记当场和副县长怒嘴：“你官大，你去调查吧！”现场办公会不欢而散。遗留问题只能慢慢解决了，但谁心里都清楚，这可能要无限期搁置了。

## 流汗又流泪，减负先减“甩锅”压力

王辉不愿将他梳理汇总的“24项甩到基层的非本职工作清单”公开，乡镇在最基



层，哪个部门也不敢得罪。“一旦公开，不仅科级局长们会有意见，县里、市里的领导都会对我有意见。”

结合乡镇工作实际，王辉提出四个建议，希望能真正为基层减负。

一是建立乡镇工作清单制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行使职权，对需乡镇负责的各项任务，县直部门要提请县委、县政府把关后，以清单形式发放到乡镇手中，防止各部门将自身职责转嫁到乡镇。同时，要加强业务指导，避免只满足于安排发文和汇报总结。

二是辩证看待压力传导与基层减负的关系。负担必须减，压力不能减。本职工作的压力不能减，但是上级部门或相关部局给基层“甩锅”的压力一定要减下来，这也是为基层减负的根本要义。

三是严格执行乡镇机构改革方案，落实各站所定部门职责、定内设机构、定人员编制的“三定”规定，推进行政资源下沉，理顺机构职能，全面提升乡镇履职效率和便民服务效率。

四是完善问责制度和激励机制，坚持严管和厚爱相结合。准确把握“三个区分开来”的政策界限，拓宽基层干部发展渠道，进一步激发基层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 3000元修复一条征信污点，你信吗？

人行：征信修复无捷径，莫要轻信假广告

《三湘都市报》

如今，征信作为个人的“经济身份证”，其重要性不言而喻。征信不好看的人还有不少，想要“修复”的也大有人在，因此就催生出了不少征信“修复”机构。那么征信有污点，真的可以修复吗？湖南岳阳的艾先生就加盟了这样一家自称可以实现征信修复的公司，结果却并不理想。

## 事件：花钱能修复征信污点？被骗了

今年4月初，艾先生的朋友告诉他，代办不良征信申诉及征信修复业务，利润可观。4月23日，他应邀前往湖南中正征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中正公司”）考察。

“他们说，成为代理后，他们就会提供绿色通道给我，我可以拿底价去外面接业务。”艾先生说，对方还称和很多银行及机构都有合作，实力雄厚。

艾先生心动了，交2.98万元成为岳阳市“独家代理”。次日，艾先生向湖南中正公司上报两条征信逾期单，合同中承诺7天到90天修复。

艾先生说，其中一单是他老婆的，境外信用卡150美金，逾期一个月。在“修复”过程中，公司给艾先生的老婆快递来一

份“住院证明、病例”，在他的追问下，公司承认病例和住院证明都是伪造的。最终，艾先生“接的这两条逾期单，截至8月初都没修复好。”

发现异常后，艾先生找到湖南中正公司，经多番投诉、交涉，目前已退还全部费用。

8月14日，记者赶到湖南中正公司办公所在地长沙市开福区万达广场C3座5楼，发现大门紧闭。记者随后从长沙市开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了解到，此前，他们也接到过多起投诉，还上门处置过。“如果这家公司法人一直联系不上，我们将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举报人反映的情况我们也会一直关注，如果有违法行为我们会严肃处理。”

## 调查：多家征信公司称能花钱买信用

知情人士透露，在开福区万达广场C3

座18楼，还有一家代办不良征信申诉及征信修复的公司。为了解更多情况，记者以合作为由，来到湖南中银征信服务有限公司。公司经理涂先生接待了记者。

“个人自行申请的话通过率只有20%，找我们的话，大部分可修复成功。”涂先生介绍说，公司主要负责信用卡、网贷、房贷、车贷等多种逾期所造成的征信问题的异议申请。合作方式分为五种，省级分公司、市级分公司、区县级分公司、合作公司及业务合伙人，承包费从50万至5000元不等，每条征信修复市场定价3000元，每成交一笔业务提成40%至60%。

如何成功修复征信污点？是否采用伪造文书等手段？面对记者的追问，涂先生称，此前，有机构采用过伪造文书去修复，但他们公司有专业的律师团队和技术团队来配合完成，同时承诺，修复不成功，全额退款。“具体怎么操作，属于技术部的秘密，我也不了解。”

## 提醒：征信修复无捷径，莫要轻信假广告

湖南卓进律师事务所律师聂炜认为，通过伪造证明的方式办理异议申请，明显是违法的，一旦被发现，信息主体有利的处理结果会被视为无效，且可能面临行政处罚。建议信息主体应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对于错误或遗漏的信息进行异议或投诉。

记者从中国人民银行长沙中心支行征信管理处了解到，征信信息如有错误或遗漏，可通过合法合规途径办理异议申请，不良信用记录“铲单”是骗局。

对于已经产生的不良信用记录，《征信业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征信机构对个人不良信息的保存期限，自不良行为或者事件终止之日起为5年；超过5年的，应当予以删除。”也就是说从还清欠款之日起，五年之后，不良信用记录会自动消除。同时，还清欠款后应按时足额还款，重建个人信用记录，才是真正的“征信修复”。

此外，需提醒持卡人的是，目前征信报告会展示银行账户最近24个月的还款记录，因此建议持卡人还清欠款后继续使用该卡，24个月后，信用报告里虽然仍有不良记录，但也积累了24个月按时还款的记录，可供银行审贷参考。